

華裔女童被車撞傷 獲償九百六十五萬 大難不死必有後福畢生將獲照顧

(本報記者專訪)女童鄭琳達過馬路被汽車撞傷，獲償九百六十五萬餘元，極可能創下紐約華人因意外傷害獲償的最高紀錄。為鄭琳達爭取得巨款賠償的黎保利(JAMES NEPOLI)律師指出，很多華人因不諳法律而坐失索償機會，喪失自己應有的權利，這宗案件令他感到非常欣慰，因為小琳達畢生都會在經濟上獲得妥善照顧。

在兩年前，九八年九月二日下午四時四十九分左右，當時只有七歲的鄭琳達走出華埠門羅街的家門口，走過馬路想到對面的公園玩耍，卻被一輛沿門羅街北行向派街行駛的一輛富豪房車撞倒，當場傷重昏迷。

鄭琳達的父親鄭斌昨(廿日)接受本報訪問時表示，琳達因為頭骨破裂被送進醫院後即動了開腦手術，動完手術後主治醫生指琳達整個腦部都被瘀血包圍，雖然仍有心跳，但已奄奄一息，醫生斷定琳達連萬分之一的生還機會都沒有了。即使用儀器勉強維持生命，最多亦是只能苟延殘喘兩個星期。

然而琳達的父母愛女心切，只要琳達一息尚存，他們都不願放棄最後

的一線生機。

時間一天一天的過去，全身插滿管子的琳達仍是兩眼張開，除了心跳外，沒有任何動靜，醫生也曾提議停止用管子輸送藥物進入琳達體內，但鄭斌夫婦堅持要維繫著女兒的生命線，為了琳達，親人每天廿四小時輪班守在琳達的身旁，希望她有一天能像童話故事中的睡公主般醒來，夫婦兩人甚至放棄了工廠的工作不去上班。

家人雖然懷著最好的希望，但亦作好最壞的打算，為小琳達準備了身後事，連棺木都選好了，守在琳達身旁的家人已準備好紀錄琳達辭世的時辰，以便日後超渡靈魂。

鄭斌在愛女身旁足足連接守護了十四個晚上，到了醫生所謂的極限，終於「守得雲開見月明」。

第十五天，奇蹟出現，琳達突然動了起來，而且想說話，全家人都為此雀躍不已，醫院的院長亦認為是個奇蹟。

琳達其後轉到一間康復中心前後住院治療長達七個月。

琳達甦醒之後，眾人對這位失而復得的女孩子感到十分欣慰，但同時也為琳達的未來以及沉重的醫藥費用而擔憂。

鄭斌亦知道自己女兒過馬路不小心肇禍，但聞說黎保利律師樓非常精通賠償法律，於是登門求助，希望為女兒爭取到一點賠償，但卻沒料到黎保利律師竟然為女兒爭取到近千萬的巨額賠償。

鄭斌說：「黎保利律師樓幫了我們很多忙，黎保利律師有很多專業知識，對我們中國人都比較瞭解，整個案件處理得非常細心，非常好。」

琳達可說是大難不死，必有後福。篤信佛教的鄭斌表示，整件事最感謝觀世音菩薩和黎保利律師，他并表示一定要為福州故鄉的廟宇修葺一番，以報佛恩。

美國出生，現年九歲讀四年級的鄭琳達，在接受本報訪問時顯得十分聰明伶俐，活潑可愛，她還即興繪畫了一幅自畫像，自己的家和昨天漫天飄雪的景象，顯見琳達的頭腦、眼睛和手腳都已康復得很好，但頭顱上亦有一條長長的開腦手術疤痕，兩腳亦留著兩大塊皮肉擦傷的疤痕。

小琳達向記者說，她仍不時會感到頭痛、腳痛。

鄭斌說，琳達以前很溫順，意外發生後變得脾氣暴躁，他認為女兒是腦部受重傷所致，他指出，琳達因兩條眼部神經受傷影響了視力，鄭斌還擔心將來女兒長大後腦部發育會受影響。

鄭斌指出，他們福州家鄉有幾個被車撞過的小孩，初時沒有異樣，但後來長大後智力都不如常人，所以他仍然很擔心。但黎保利律師表示會請腦神經科專家跟進瞭解琳達的康復情況，希望美國先進的醫學能幫到小琳達。

鄭琳達將共獲償九百六十五萬七千六百一十一元，全部免稅，根據保護兒童的法規，鄭琳達須到了十八歲法定成人年齡，對自己財務有了自主權才能領取金錢，而且按月支付到老，以保障其畢生都獲得適當的照顧。